泽普县花生种植补贴

政策公告

为认真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，让党的惠民惠农政策有效落实，确保每一分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都用到群众身上，现对大豆种植补贴公告如下。

1. 政策依据

《2022年自治区大豆、花生专项补贴实施方案》新农种植〔2022〕170号

二、补助对象

合法从事花生种植的实际种者。包括基本农户和家庭农场、农民专业合作社、农业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（含农场职工）。

三、补助标准

每亩补贴500元元

四、发放方式

“一卡通”发放

五、发放时限

实行按年发放的方式

六、政策咨询和监督投诉

群众如对花生种植补贴发放工作有意见建议的，可拨打以下电话。

**1. 泽普县财政局**

主要负责人：徐丽 联系电话：13899172868

经办人：毛路旦 联系电话：13565654469

**2.泽普县农业农村局**

主要负责人：张新志 联系电话：13579078518

经办人：蒋星星 联系电话：13309989969

**3. 泽普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**

主要负责人：呼淑霞 联系电话：13779896991

经办人： 曹玉梅 联系电话：15999327008

2024年5月14日